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建置校園 多元特色遊戲場試辦計畫(草案)

## 壹、依據

- 一、衛生福利部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
- 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施工綱要規範」第 11481 章「兒童遊樂設施」。

## 貳、目標

- 一、提供 2-12 歲兒童一同玩樂、遊戲的安全特色遊樂場，以提升兒童發展能力。
- 二、強化校園空間的功能性，建置創意多元且符合學童發展需求的遊樂場，促進學童身體活動量、增進其體能發展。
- 三、藉由參與式設計原則，讓學童可以提供遊戲場建置的創意發想，了解遊戲場建置的過程，以貼近學童的使用需求及增進其參與感。

## 參、補助對象：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縣市政府)所屬公立國民小學。

## 肆、執行流程：

本計畫執行流程分為三個階段：計畫申請階段、規劃設計階段及執行階段。

- 一、計畫申請階段：填寫申請計畫書→縣市政府初審→本署複審與核定。
- 二、規劃設計階段：規劃設計→規劃設計審查。
- 三、改造執行階段：工程發包與施工→竣工與驗收→計畫成果展示。

## 伍、補助原則與基準：

- 一、補助基準：每所學校補助經費以新臺幣 400 萬元為原則。
- 二、補助名額：以補助 10 所試辦學校為原則，如有獲補助學校放棄時，本署得由備取學校遞補，或補助其他學校。

三、本案補助經費，依各地方政府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第一級次者，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 80%；第二級次者，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 85%；第三級次者，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 88%；第四級次者，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 89%；第五級次者，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 90%。

#### 陸、計畫申請及審查作業：

一、申請期間及方式：自公告日起一個月內，學校提報計畫送達縣市政府，由縣市政府辦理初審並排定優先次序，向本署提出申請。

二、申請文件：

(一)學校應依規定填寫計畫申請表及經費申請表，並將核章後之計畫申請表及經費申請表紙本文件一式兩份及電子檔一份送交縣市政府審查。

(二)縣市政府應於收件截止日前提送學校繳交資料及縣市彙整表書面資料一式兩份及電子檔（學校繳交資料及縣市彙整表電子檔請彙整成一份光碟），以郵寄申請，並以郵戳為憑，逾期、內容不全或不符規定者，本署不予受理。

三、審查作業：

(一)由學校向所屬縣市政府提報經費需求後，縣市政府應於本署規定期限內，完成初審作業並函報本署申請。

(二)本署依縣市政府報送之經費需求計畫，就其需求性及效益性進行複審。

四、審查原則：本署籌組專業評審團隊進行審查作業。

#### 柒、經費請撥及核銷：

一、本案經費以代收代付方式辦理。

二、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至遲應於計畫核定執行期間屆滿後二個月內，檢附相關資料辦理結

報作業。

## 捌、試辦原則

### 一、鼓勵參與式設計

學校應以學童為主體進行遊戲場景觀設計，並邀請師生、家長及社區人士、設計師共同參與，結合學校特色環境，兼顧學童的探索、冒險和幻想特質，宜透過完善設計、確實施工、嚴謹驗收取得共識，保障兒童遊戲權。

### 二、應符合相關規範

學校設置特色遊戲場應符合衛福部 106 年 1 月 25 日部授家字第 1050601410 號函「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核定本）」相關規定。另特色遊具設計、施作、完工驗收時，應符合「公共兒童遊戲場設備」國家標準（CNS 12642）、「遊戲場鋪面材料衝擊吸收性能試驗法」國家標準（CNS12643）、「遊戲場用攀爬網及安全網/格網之設計、製造、安裝及測試」國家標準（CNS 15912）及「軟質封閉式遊戲設備」國家標準（CNS 15913）之相關規定。

### 三、應符合學童發展需求

應顧及不同年齡的學童活動需求，讓學童有不同的體驗及想像空間。從旋轉、擺盪、溜滑、跳躍等不同方式及追逐、跑跳，練習身體的大小肌肉，藉由肢體運作觸動腦神經發展與心理平衡，提升學童感覺綜合能力。此外不同高度及挑戰程度的滑梯、攀爬網等遊具，讓不同程度需求的學童發揮冒險精神及勇於嘗試的企圖心。

### 四、可控制風險且安全的遊具結構

遊戲場應具備的元素可包括草地、沙子、木頭或泥巴（標準複合鋪面），不同鋪面應緊密平坦銜接，遊具表面塗漆及塗料應以抗熱材質為宜，並張貼告示或警語提醒。

### 五、營造共融的環境

應以 7 項基本原則（公平、融合、聰明、獨立、安全、積極、舒適），從出入口、引導標示、邊界、功能區分、視線穿透性、飲水、沖洗設施、遮陰、休息區等，妥善安排空間配置，另遊戲場主要動線內外、鋪面及接觸範亦應力求達到無障礙。

#### 六、應設置適當的休息區

遊戲場應視周遭環境合理規劃舒適的休息區，包含沖洗設備及飲水機等，讓學童可適當休息，並滿足生理需求，減緩中暑的可能，另應張貼告示或警語合適使用時間，避免學童過度曝曬。

#### 七、需考量學校管理維護能力

學校應事先考量管理維護能力，應以學校規模設置適合之遊戲場，將基地面積及總體配置等納入考量，必要時並結合社區與校外資源，共同維護永續經營。

#### 八、整合周邊自然環境

充分結合自然環境元素，不管是沙、草、木頭或泥巴，都能促進學童與自然的鏈結，讓學童身心放鬆。另遊戲場使用的材質應使用耐久或自然素材，以利學童體驗大自然，建立學童與大自然的情感。

#### 九、結合學校文化特色

規劃兒童遊戲場應融入在地特色與歷史文化主題，讓學童認識在地特色與人文歷史故事，加強與地方的鏈結，亦可創造多變化的色彩、質料、大小及造型的遊戲空間，以提高學童遊戲的樂趣，同時創造出美感的環境，提供學童美感經驗的連結。

#### 十、適度地保留學童自行遊戲的空間

遊戲場應為多元立體空間，除考慮具體的設備外，保留部分的使用者自行組裝遊戲鬆散的遊具。為培養兒童體能及增強

肌力，遊戲場應設置足夠之空間、山坡或坡道，讓兒童可以自在奔跑、追逐或攀爬。

**玖、進度管考及獎懲：**

- 一、為瞭解試辦學校辦理實況，本署得委託專案團隊進行進度管控，並提供諮詢服務或定期召開進度工作會議，必要時得進行實地訪視，俾發現問題並及時改進。
- 二、計畫執行期間，因特殊因素致執行遭遇困難，影響計畫執行者，縣市政府得報本署辦理經費註銷或改分配其他學校，俾利經費有效利用。

**拾、其他注意事項：**

應依「政府採購法」、「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建築相關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並積極督導學校加強落實施工安全維護措施，以確保師生安全。